2020年萧山区深化“最多跑一次”

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要点

(再次征求意见稿)

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浙江、杭州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，全面落实省、市、区委和政府的各项改革部署，围绕区委、区政府“大抓落实年、双招双引年、强基固本年”工作要求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，解放思想、拉高标杆、勇于创新，聚焦高质量打好“一二八”组合拳，高水平推进区域治理现代化，持续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，现制定萧山区2020年深化“最多跑一次”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要点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按照“跑一次是底限、一次不用跑是常态、跑多次是例外”的原则，以深入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，优化营商环境，打造“重要窗口”为标准，围绕推进民生事项“去中心化”，“网上办”“掌上办”受理率达80%以上，行政服务平台民生事项办件量减少三分之一以上。对标世行标准提升营商环境指标，实现准入准营宽松、项目审批高效、运行成本最优。加快文化教育、医疗卫生、就业养老等公共服务模式创新，聚焦公共场所，全面开展“五化”行动，推出更多竞跑品牌。持续规范机关内部办事标准，推进机关内部事项简化易办、网上好办、协同联办。通过对重点领域的深入改革，提升企业群众办事便利度，提高企业群众获得感与满意度，确保萧山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走在省市第一方阵。

二、工作内容

**（一）提升政务服务能级**

**1.打造优质高效政务服务体系。**创新政务服务模式，推进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”全区一体化改革，政务服务事项无差别受理、同标准办理、全过程监控、“好差评”闭环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审管办（跑改办）、区数管局、区级有关部门；列第一个单位的均为牵头单位】**加快“综合窗口、无差别受理”向镇街、开发区、基层站所、村（社区）和银行、邮政网点延伸，2020年12月底前建成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办事服务大厅，实现100%涉企事项在开发区可办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审管办（跑改办）、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区级有关部门、各镇街】**推进自助终端综合化、集约化、智能化及萧山个性化建设， 8月底前完成萧山特色高频关键小事接入，便利办事群众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审管办（跑改办）、区住建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实施民生事项“去中心化”改革，通过线下办事与线上系统对接，实现线上智办、主动代办、自助好办、就近可办， 12月底前，区级行政服务平台办件量减少三分之一以上，做到减窗口、减人员、提效能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审管办（跑改办）、区数管局、区级有关部门、各镇街】**

**2.推动网上掌上办事向容易办、愿意办转变。**持续推进业务协同、数据共享，落实“五个一律”和“六减”要求，做到办事导引通俗、表单预填简洁、材料复用智能，让网上掌上办事从“可办”向“容易办、愿意办”转变，2020年6月底前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全面接入政务服务平台2.0，12月底前全区政务服务办件线上受理率达到80%以上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数管局、区审管办（跑改办）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探索建立网上掌上办件的行政事业性收费、邮寄快递费用减免等激励机制，培育引导企业群众线上办事习惯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财政局、区数管局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全面推广应用可信身份认证、电子证照、电子印章(签名)、电子档案等信息技术，实现在政务服务、社区服务、医疗教育、公共交通、文体旅游等场所的深度应用， 12月底前实现应用场景覆盖100%政务服务事项和公用事业事项，电子证照100%关联办事材料清单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数管局、区审管办（跑改办）、区公安局、区卫健局、区教育局、区交通运输局、区文旅局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探索“智能秒办”“无感智办”， 8月底前推出一批与群众、企业密切相关的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实现“智能秒办”“无感智办”，做到“申请零材料、填报零字段、审批零人工、领证零上门、存档零纸件”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数管局、区审管办（跑改办）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

**3.迭代升级企业群众全生命周期“一件事”。**从全生命周期视角出发，聚焦民生关切、涉企服务、人才服务、创业创新等重点领域，坚持系统性、整体性、协同性谋划，推动跨部门、跨业务的综合集成创新，迭代升级更多更新全生命周期“一件事”，2020年6月底前进一步推进41件“一件事”流程整体性再造、数据高质量共享，实现全流程网上掌上高效便捷办理。9月底前各重点领域创新加推全生命周期 “一件事”，做到“一套材料、一次告知、一表申请、一窗受理、一网通办、一次办结”，打造全生命周期“一件事”萧山标准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审管办（跑改办）、区数管局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

**4.推进“无证明化”改革。**在政务服务、水电气网等公用事业和银行、保险等金融领域全面推进“无证明化”改革，动态更新确需保留的证明事项清单，逐项列明设定依据、开具单位、办理指南等，清单之外不得再向群众企业索要证明材料。对于保留的证明事项，政府部门提供查询核验渠道，公用企事业单位、银行、保险公司等经当事人同意后可以进行查询核验，替代纸质材料。2020年6月底前全面推广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，9月底前实现政务数据查询核验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司法局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2020年12月底前全面推行证明“遗失声明”网上免费公示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审管办（跑改办）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

**5.探索与周边区域政务服务合作新模式。**破解与周边的钱塘新区、柯桥等区之间规划融合、合作协调、监管审批不顺畅等难题，依托长三角“一窗受理”“一网通办”服务能力，电子证照互认共享，综合自助终端融合，落实更多事项周边区域异地能办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审管办（跑改办）、区数管局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2020年9月底前对涉及萧山与周边区域间合作的项目，建立协调、合作机制，开辟绿色通道、代办服务等方式，打造萧山与周边区区域政务服务合作新典范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发改局、区审管办、区级有关部门、有关镇街】**

**（二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**

**6.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。**持续精简行政许可事项，推行行政许可告知承诺制，严格执行浙江省行政许可事项目录和《浙江省行政审批告知承诺管理办法》实施。全面梳理清理带有审批性质的备案、登记、年检等事项，确需保留的备案、登记、年检等事项全部通过信息报送、数据共享等方式办理，做到“实至名归”，防止变相审批，2020年10月底前全面完成并做好权力清单动态调整工作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司法局、区委编办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

**7.推进“证照分离”改革全覆盖。**在经济技术开发区试点的基础上，加大“照后减证”力度，着力破解“准入不准营”难题。聚焦医疗、教育、文化、旅游等重点领域，放宽市场主体投资经营活动的注册资金、从业人员、设备购置、营业场所、经营范围等要求，清理在生态环境、卫生、消防、质检等方面的不合理经营条件，2020年12月底前探索实行审批改为备案、告知承诺等制度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生态环境局、区卫健局、区住建局、区教育局、区文旅局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

**8.深化公共资源交易改革。**加强公共资源交易监管、指导工作，规范交易行为，2020年10月底前全面推进线上招投标、线上政府采购，实现全程电子化。继续推进招投标领域“评定分离”改革试点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审管办（招管办）、区财政局、区级有关部门、各镇街】**

**9.深化企业开办“一日办结”改革。**2020年6月底前将联办范围扩大至职工参保登记、公积金缴存登记等所有开办企业事项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人社局、区公积金中心】**在批准企业开办时同步发放电子营业执照、电子印章和电子发票，全面推广电子营业执照、电子印章在银行开户等场景的应用，全面落实公章免费刻制、税控设备免费申领、企业章程形式审查等政策。2020年11月底前推进企业开办全程网上办、商事登记证照联办、企业注销“一网服务”等工作，提供“一站式”服务，力争企业开办网办率达到95%以上。12月底前建立完善企业注册登记地址，自动核验企业注册、经营范围等信息，实现营业执照和各类证件信息联动变更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公安分局、区税务局、人民银行萧山支行】**

**10.推进企业注销便利化。**全面实行企业注销便利化改革，综合运用普通注销、简易注销、强制注销等方式，清算组信息、注销公告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免费发布，加快市场监管、税务、人力社保、商务、海关、人民银行等部门信息共享，完善企业出清机制、降低注销成本、促进资源优化重整。2020年12月底前实现普通注销2个环节7份材料46天内办结(含法定公告期45天)、简易注销2个环节3份材料10天内办结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

**11.深化一般企业投资项目“最多80天”改革。**全面推广一般企业投资项目“最多80天”改革，积极开展低风险小型项目审批“最多20天”，动态更新投资项目行政审批事项目录，推行告知承诺制。推广应用迭代升级后的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3.0(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审批管理系统2.0)，覆盖工程规划、施工许可、监督检查、竣工验收、不动产登记、水电气网接入等全过程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发改局、区规资局、区住建局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，分步分类推进施工图审查改革，缩小施工图审查范围，2020年8月底前实施施工图事前审查、事后审查和无需审查的工程建设项目目录，应用工程建设全过程图纸数字化管理系统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住建局】**深入推进区域评估，2020年12月底前推行压覆矿产资源管理“白名单”制度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发改局、区规资局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以“多规合一”为基础，全面实施规划用地“多审合一、多证合一”和测绘验收“多测合一、多验合一”改革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规资局、区住建局】**以“最多跑一次”理念推进未来社区建设和老旧小区改造，建立完善建设项目整合打包、并联审批、一次到位的机制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发改局、区住建局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

**12.推进水电气网等公用事业服务便利化。**优化水电气网等报装流程，提升“网上办”“掌上办”服务质量，报装过程中涉及占掘路、绿化等审批事项的，全面实行告知承诺制，政府部门审批1日办结，具备条件的当场核发许可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发改局、区数管局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2020年12月底前低压项目报装压减至2个环节1份材料10个工作日以内、10千伏高压项目报装压减至2个环节1份材料25个工作日以内，用水报装压减至2个环节1份材料3个工作日以内，用气报装压减至3个环节1份材料3个工作日以内，网络报装压减至2个环节1份材料2个工作日以内。加快探索水电气网报装“零上门、零审批、零投资”服务模式，2020年6月底前 16千伏及以下率先实行“三零”服务模式。2020年10月底前实现水电气网协同报装改革，做到报装需求“一单总揽”、现场踏勘“一次完成”、部门办理“一日办结”、现场施工“一体接入”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发改局、区住建局、国网萧山供电公司、区环境集团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

**13.推进不动产交易登记服务便利化。**进一步提升不动产交易登记服务效率，做到不动产交易过户“一人一窗一机一平台”。积极打造网上掌上不动产交易登记中心，推进交易监管、税收征缴、不动产登记等信息系统互联互通，实现全流程“网上办”“掌上办”，为群众企业提供24小时不打烊服务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规资局、区税务局、区住建局】**2020年12月底前实现一般登记3个工作日(涉企不动产交易登记1个工作日)、抵押登记1个工作日，实施应用不动产电子证书证明应用平台。推进不动产登记信息系统与水电气网等信息系统互联互通，高质量落实“联动过户”要求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规资局、区住建局、区税务局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在农商银行网点办理不动产抵押服务试点的基础上，2020年8月底前实现全区商业银行网点全覆盖。**（责任单位：区规资局、人行萧山支行）**

**14.推进纳税服务便利化。**推行主税、附加税费合并申报。优化电子税务局功能，实现纳税人依申请办理事和税收优惠政策等业务全流程电子化办理，加快推进税收优惠政策精准推送、无感智办，全面推广应用电子发票。2020年12月底前纳税人年纳税时间压缩至120小时以内，增值税电子发票占比超过80%，网上、掌上办税占比超过85%,并实现全流程“零材料”。**（责任单位：区税务局）**

**15.推进涉企“一站式”服务。**最大力度降低疫情对企业带来的不利影响，应用亲清在线政企互动平台，为企业提供政策服务、诉求办理、需求对接、在线评价等“一站式”服务。建立惠企政策汇总发布机制，全区各类惠企政策出合或更新后3个工作日内在企业服务综合平台对外发布，对企业提出的诉求做到“1个工作日联系、一般事项5个工作日办结、疑难复杂事项15个工作日反馈”。2020年6月底前实现各类惠企政策全流程网办掌办、资金在线兑付，努力为符合条件的企业提供精准推送、无感智办服务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经信局、区数管局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

**16.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。**实施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、重点监管和信用监管等监管方式的深度融合，将随机抽查的比例频次、被抽查概率与抽查对象的信用等级、风险程度挂钩，提升监管效能和精准度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数管局、区发改局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全面推进市场监管、生态环境、安全生产、文化等领域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，做到“进一次门、查多项事”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生态环境局、区应急局、区文旅局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2020年底前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事项覆盖率达到100%，跨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占比达到10%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数管局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

**（三）进一步优化公共服务**

**17．不断提升民生服务质效。**深化教育、医疗养老、文化等公共服务领域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推进与“互联网+”深度融合，创新服务模式、提高服务质量2020年12月底前推进教育资助、学籍管理考试服务等事项集成优化，推行小学放学后校内托管服务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教育局】**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，全面提升公共卫生防控、救治和服务能力。2020年12月底前推动20项改善医疗卫生服务项目覆盖95%以上乡镇卫生院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），深化拓展“两卡融合”应用场景，持续提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质量并稳步扩大覆盖面，重点人群签约率达到70%以上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卫健局】**进一步优化医保报销和结算服务，2020年12月底前实现基本医疗保险、大病保险、医疗救助一站式报销，做到全流程“零跑腿、零等待、零垫付”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医保局】**以“一件事”标准推进民政养老服务、救助服务、婚姻登记服务、殡葬服务等服务水平与质量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民政局】**深化就业创业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、欠薪联合处置、工伤预防等改革，不断提升电子化、便捷化办理水平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人社局】**积极应用“文化和旅游信息服务”平台，推进景区、文博场馆在线预约预定功能；深化图书馆通借通还和线上买线下还的“信阅”服务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文旅局】**

**18.推动公共场所服务大提升。**复制“最多跑一次”向区图书馆延伸在全省竞跑的举措，向交通设施、旅游景区、文体场馆、市场商圈、医疗场所、医疗机构、公共厕所、车辆检测站等公共场所推广，通过开展便利化、智慧化、人性化、特色化、规范化“五化”提升行动，形成更多公共场所服务大提升竞跑品牌。实施杭州火车南站打造“新时代站城中枢”行动，在复制杭州火车东站高质量服务规范和标准的基础上，形成南站新特色，实现领跑优势。2020年12月底前实现“先离场后付费”在公路、地铁、机场、汽车站等公共场所100%应用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委改革办、区审管办（跑改办）、区公安分局、区住建局、区交通运输局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区文旅局、区卫健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南站管委会】**

**（四）提升机关运行效能**

**19.深化机关内部“指尖办”改革。**加快区机关内部“最多跑一次”平台建设，把部门化服务集成为“一站式”服务，实现机关内部协同高效运作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审管办（跑改办）、区委编办、区数管局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继续保持事项梳理全市最多优势，动态更新机关内部最多跑一次”事项目录，2020年6月底前推进事项梳理向部门办事、政策协调、审批协同、要素保障、考核督察、材料报送等全覆盖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委编办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2020年7月底前原则上做到特急文件当日办结、较急文件3个工作日内办结、普通文件5个工作日内办结。针对重大事项存在的多头请示、责任不清、议而不决、时间过长等问题，实行“一个口子”受理反馈和主办负责制、首办责任制、限时办结制的“一口三办”工作机制。2020年10月底前原则上做到一般请示协调事项5个工作日内办结、涉及多部门的请示协调事项10个工作日办结、疑难复杂事项经同级政府主要领导批准适当延长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审管办（跑改办）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12月底前依托浙政钉实现部门间非涉密事项100%指尖上申请，指尖上审批，部门办事一“钉”到底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数管局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

**20.梳理实施机关内部全生命周期“一件事”。**围绕人事管理、资金保障、资产交易、要素保障、财务报销等重点领域，梳理实施机关内部全生命周期“一件事”，推进全流程“网上办”“掌上办”，加快实现与一般企业投资项目全过程审批“最多80天”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等的内外联动、系统集成。2020年12月底前实现全生命周期“一件事”全流程“网上办”“掌上办”。**【责任单位：区审管办（跑改办）、区委编办、区数管局、区级有关部门】**

三、工作保障

**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。**由区委改革办、区审管办（跑改办）牵头负责全区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的顶层设计、统筹推进、督查考核、宣传推广等工作。按照职责分工和省、市最新改革要求，继续实施数据资源、商事登记改革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、不动产登记改革以及其他领域改革等工作专班制，分解任务、落实责任，继续开展实体化运作。各部门、各镇街要制定各自的具体工作方案，细化任务清单、时间表、路线图，上下联动、整体推进、形成合力，确保改革工作按时有序落到实处、产生实效。

**（二）强化考核创新。**建立健全容错机制，着力推进改 革创新的正向激励措施，充分尊重首创精神，鼓励各单位探 索行之有效的做法，及时提炼，形成更多的“萧山样本”， 争取在《领跑者》、《竞跑者》专刊上予以推广。将改革工作纳入年度综合考核，加强日常督查、开展专项督查、推行联合督查。由区跑改办负责定期开展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第三方评估，提高督查实效。优化群众评价机制，继续丰富载体、畅通渠道，发动社会各界参与、推动、监督、评价改革，倒逼改革落地。

**（三）强化宣传引导。**坚持定期召开专题会，总结经验、 交流做法，并部署下阶段重点工作。充分利用各类媒体，依 托新闻发布会、媒体专栏、专家访谈、视频播放等形式全方 位、多形式、多角度进行宣传报道，总结推介各部门典型改 革经验，全面展现改革成效、主动解读改革政策、及时回应 社会关切、正确引导社会预期，营造全社会关注、支持、参 与改革工作的良好氛围。